

证券代码：837044

证券简称：德蓝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北区工业园蓝天路 216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曾凡付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1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出席 6 人，董事许翔、陈建国、余刚、曲久辉通讯参会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监事会主席倪志金通讯参会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副总经理高莉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9-007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10，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11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12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1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0,11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新疆柏坤亚宣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盈如、段瑞祺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2. 《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2 日